

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小 115 學年度普通班特教學生鐘點助理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
(二) 新北市教育局110年8月3日新北教特字第11014023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公告及簡章：自 115 年 8 月24 日起至 115 年 8 月28日止公告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

(<https://www.ymes.ntpc.edu.tw/>)，請自行下載，如有疑問請來電 (02) 29062407轉773 特教組李組長。

三、甄選資格：

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不得具雙重國籍。品德優良、有愛心、耐心並具備主動服務熱忱，且能秉持學習心之人員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8 月 28 日 (五) 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，至本校二樓輔導室親自報名，逾時不候。

五、甄選類別：普通班特教學生鐘點助理人員正取 2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六、工作說明：

(一) 工作聘期：自 115 年 8 月 31日 起至 116 年 6 月 30 日 止。

(二) 工作時間：於本校學生上課時間，依學生實際需求而調整工作時間。

(三) 工作內容：

1、協助處理學生生活自理事宜(如盥洗、飲食、如廁等)。

2、協助處理與教學相關的活動(如課程提醒、上下課移動)。

3、照顧學生安全。

4、應予協助學生或學校之其他相關事項。

七、薪資與保險：依據勞動部基本工資時薪支給(新台幣196 元/時)，按實際服務時數計發，並依至校實際服務時間，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，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
八、徵選日期：115 年 8 月 28 日 (五) 上午 9 時30 分開始徵選。

九、應繳證件文件：(4~6項證件，正本當面驗畢即還，影本請用 A4 單面影印，本校留存)

1、☐ 甄選報名表(請黏貼二吋相片)

2、☐ 簡歷自傳表

3、☐ 切結書

4、☐ 國民身份證(正反面影本)

5、☐ 最高學歷證件(影本)

6、☐ 退伍證書或免服兵役證書(男生需附，影本)

十、甄選方式及流程：

(一) 口試：如工作理念、服務態度、經驗能力、偶發事件處理、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.....等項評定成績 (時間約為 5-10 分鐘)。

(二) 應試者總分如未達到最低錄取分數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- 十一、錄取公告：115 年 8 月 28 日（五）下午 2 時前在本校網頁公告錄取名單。
- 十二、報到與簽約：正取者應於 115 年 8 月 28 日（五）下午 2 時至 4 時，攜帶身分證、印章及存摺影本，到本校輔導室辦理報到簽約，逾期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十三、各項時程如遇天然災害或特殊原因需變更時，悉公佈於本校網站，不另行通知，請應考人自行查閱。
- 十四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均依相關法令及本校甄選計畫辦理，並得補充修正之。

承辦人

特
組
襄
李修齊

單位主管

輔
導
主
任
洪玉婕

校長

校
長
黃榮泰